

证券代码：835184

证券简称：国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4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总股本的比例
杨娜	副总经理	300,000	9.58%	0.22%
程立君	技术总监/副总经理	100,000	3.19%	0.07%
付强	副总经理	100,000	3.19%	0.07%
尚红英	董事会秘书	100,000	3.19%	0.07%
代庆	副总经理	100,000	3.19%	0.07%
陈辉等核心员工（52 人）		2,030,973	64.87%	1.52%
首次授予合计		2,730,973	87.22%	2.04%
预留部分		400,000	12.78%	0.30%
合计		3,130,973	100%	2.34%

注：1.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的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2.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激励对象离职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做相应调整，可以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或直接调减，但调整后预留权益比例不得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

司股本总额的 1%。

3.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姓名	类别	序号	姓名	类别
1	杨娜	副总经理	30	罗京	核心员工
2	程立君	技术总监/副总经理	31	孟婕	核心员工
3	付强	副总经理	32	潘中杰	核心员工
4	尚红英	董事会秘书	33	彭海燕	核心员工
5	代庆	副总经理	34	秦玲波	核心员工
6	陈辉	核心员工	35	宋清福	核心员工
7	陈晶晶	核心员工	36	苏杭	核心员工
8	陈玥西	核心员工	37	王吉宇	核心员工
9	杜龙	核心员工	38	王宁	核心员工
10	范彩云	核心员工	39	王文凯	核心员工
11	方媛	核心员工	40	王孝军	核心员工
12	冯帅	核心员工	41	王延军	核心员工
13	高嵩	核心员工	42	王友仓	核心员工
14	郭亮	核心员工	43	邢圣旺	核心员工
15	郭守前	核心员工	44	修亚飞	核心员工
16	洪俊君	核心员工	45	杨光辉	核心员工
17	胡向辉	核心员工	46	由清华	核心员工
18	黄海妹	核心员工	47	余文飘	核心员工
19	黄念	核心员工	48	张淳	核心员工
20	荆英楠	核心员工	49	张晴	核心员工
21	李翠瑜	核心员工	50	张俊英	核心员工
22	李剑飞	核心员工	51	张莉	核心员工
23	李克楠	核心员工	52	张幸琳	核心员工

24	李莉	核心员工	53	张学刚	核心员工
25	李振江	核心员工	54	张岩	核心员工
26	刘清	核心员工	55	周可新	核心员工
27	刘榕榕	核心员工	56	周小丽	核心员工
28	刘淑云	核心员工	57	朱文赫	核心员工
29	刘亚涛	核心员工	—		

注：上述激励对象中，杨娜、程立君、付强、尚红英、代庆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他 52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其中陈晶晶、方媛等 8 人已经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认定为公司核心员工；其他 44 名核心员工目前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由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8 日